

臺北市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小學特殊教育教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素養導向教學專業社群分享」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9 月 7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638673500 號函及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方案辦理。

貳、目的：

- 一、透過主題式研習、實務研討、教學觀摩及成果分享等活動，增進特教教師教學知能。
- 二、在觀察討論及實際行動中分享特教學習資源模式，建構教師間專業對話管道，形成教師專業成長機制。
- 三、提供發展專業社群，共同學習之典範，協助教師建構自主學習之模式。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伍、報名方式：欲報名參加研習之教師請務必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一)前，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https://inse.tp.edu.tw/index/DefBod.aspx>) 完成報名，並請學校完成薦派作業(未完成薦派作業者，不予錄取)，逾期報名恕不核予研習時數。

陸、研習地點：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創新樓 3 樓演講廳

柒、研習對象及研習課程

一、研習對象：本市國民小學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教師(包含正式及代理教師)。

二、研習課程

日期	研討主題	人數	講師	助教
112/11/29 (星期三) 13:30-16:30	1. 「夢想基地，go！」特需跨科目課程發展及素養導向設計 (以轉銜技能為主題) 2. 「社區好鄰居」主題式素養導向課程 3. 數學領域：時間管理好，生活沒煩惱	150 人	國立臺東大學 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陳柔安 教師 臺東市馬蘭國小 趙惠玲 教師 臺東市豐年國小 枋淑婷教師	臺東市知本國小 馬玉芬 教師 臺東縣關山國小 簡可欣 教師 國立臺東大學 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教師 兼事務組長蔡佩津

捌、注意事項

- 一、為利活動順利進行，請報名且經錄取之教師全程參加，教師倘因故無法出席，務必請學校取消薦派，以利承辦單位進行遞補作業；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課程開始逾 15 分鐘不開放進場。
- 二、依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方案」規定略以，特教教師每年應參加特殊教育類研習至少 18 小時，俾利提升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 三、全程參與該場次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單位覈實給予研習時數。
- 四、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環保餐具、紙與筆；因校內停車位有限，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

玖、活動聯絡人：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楊子翎 教師

(電話：02-23086378 分機 304；電子郵件：fiyang204@gmail.com)

拾、經費：由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